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 2016 年 8 月 1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38 号）的注册，进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正式生效。

重要提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或“本公司”）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在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投资人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

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3 月 21 日，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未经审计。

本基金托管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的投资组合报告和业绩表现进行了复核确认。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 17 层
(200135)

法定代表人：贾波

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8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78 号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汪莹白

联系电话：400-888-0001，（021）38601777

股权结构：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 AIGGIC）4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贾波先生：董事长，学士，曾任职于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200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在华泰证券工作，历任经纪业务总部技术主办、零售客户服务总部地区经理、南宁双拥路营业部总经理、南京长江路营业部总经理、企划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北京分公司总经理、融资融券部总经理等职务。2016 年 12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翟军先生：董事，学士，曾任职于江苏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信泰证券，2009 年 9 月进入华泰证券工作，曾任零售客户服务总部总经理助理、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浙江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

Rajeev Mittal 先生：董事，学士，1992 年加入美国国际集团，2009 至 2011 年担任柏瑞投资（欧洲分公司）总经理，新兴市场投资主管，全球固定收益研究团队主管和行政总裁（欧洲分公司）。2011 年至今担任柏瑞投资亚洲有限公司业务行政总裁（亚洲，日本除外）、总经理、新兴市场投资总管，全球固定收益研究团队主管。

杨智雅女士：董事，硕士，曾就职于升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华之杰国际商业顾问有限公司，1992 年 4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 AIG 友邦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1997 年 1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 AIG 友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资深经理、协理，2001 年 7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 AIG 友邦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暨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今任柏瑞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暨总经理、总经理。

韩勇先生：董事，博士，曾任职于君安证券有限公司、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0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杨科先生：独立董事，学士，2001 年至今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 年至今任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李亦宜女士：独立董事，硕士，曾任职于 Lazard & Co. 旧金山办事处以及 Lazard Asia 香港办事处，2010 年至 2013 年曾担任 Japan Residential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2002 年至今历任 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Limited 基金经理、执行董事，2006 年至今同时担任新加坡上市公司 TIH Limited 董事。

文光伟先生：独立董事，博士，1983 年至 2015 年先后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助教、会计系讲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1989 年 12 月至 1991 年 6 月期间兼职于香港普华会计公司审计部。2015 年 3 月从中国人民大学退休。

沈志群先生：独立董事，学士，1978 年至 1987 年先后在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国家建委政策研究室、国家建设部经济研究所从事研究工作，任研究室副主任，1987 年至 1997 年先后任国家计委投资研究所研究室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副司级），1997 年任国家计委宏观经济研究院科研部主任（正司级），2000 年任国家计委（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院长助理，2001 年至 2014 年任北京国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宏观院下属）总经理。2014 年退休，现任中国投资协会副会长。

2、监事会成员

何雅茵女士：监事会主席，2001-2004 年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金融服务审计，2004-2013 任施罗德投资香港财务部会计，2013 年任卓誉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14 年至今任柏瑞投资财务部助理副总裁。

刘晓冰先生：监事，二十二年证券从业经历。1993 年 12 月进入公司，曾任无锡解放西路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无锡永乐路营业部负责人，无锡城市中心营业部总经理，无锡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总经理。

柳军先生：监事，硕士，2000-2001 年任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2001-2004 年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基金核算员，2004 年 7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事务部总监、上证红利

ETF 基金经理助理、上证红利 ETF 基金经理，2010 年 10 月起担任指数投资部副总监。2011 年 1 月起兼任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 ETF 基金、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 ETF 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2 年 5 月起担任华泰柏瑞沪深 300ETF 及华泰柏瑞沪深 300ETF 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5 年 2 月起任指数投资部总监。2015 年 5 月起任华泰柏瑞中证 500ETF 及华泰柏瑞中证 500ETF 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

童辉先生：监事，硕士。1997-1998 年任上海众恒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程序员，1998-2004 年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经理，2004 年 4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信息技术与电子商务部总监。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韩勇先生：总经理，博士，曾任职于君安证券有限公司、华夏证券有限公司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10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王溯舸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997-2000 年任深圳特区证券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1-2004 年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

陈晖女士：督察长，硕士，1993-1999 年任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代表处代表，1999-2004 年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总部总经理。

房伟力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997-2001 年任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交收系统开发经理，2001-2004 年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登记及结算部门总监。2004-2008 年 5 月任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田汉卿女士：副总经理。曾在美国巴克莱全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BGI）担任投资经理，2012 年 8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3 年 8 月起任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起任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3 月起任华泰柏瑞量化

先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和华泰柏瑞量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起任华泰柏瑞量化智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和华泰柏瑞量化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5 月起任华泰柏瑞量化对冲稳健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本科与研究生毕业于清华大学，MBA 毕业于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哈斯商学院。

高山先生，副总经理，博士。2001.5-2013.7 任职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部，任处长；2013.7 起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科毕业于山东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博士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

董元星先生，副总经理，博士。2006.9-2008.12 任巴克莱资本（纽约）债券交易员，2009.3-2012.8 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2012 年 8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部总监。

2013 年 10 月起任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 年 2 月起任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纽约大学 STERN 商学院金融学博士。

程安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1997.9-2001.1 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信贷经理，2001.2-2012.4 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销售总监。2012 年 5 月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

201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本科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国际金融专业，硕士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国民经济学专业，EMBA 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4、本基金基金经理

郑青女士，12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2010 年加入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债券研究员。2012 年 6 月起任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

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起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5 年 7 月起任华泰柏瑞交易型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起任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主席：总经理韩勇先生；

成员：副总经理王溯舸先生；副总经理田汉卿女士；副总经理高山先生；副总经理董元星先生；投资部总监方伦煜先生；投资部总监吕慧建先生。

列席人员：督察长陈晖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指定的其他人员。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转换和登记事宜；
-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 6、编制季度、半年度和年度基金报告；
-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基金七日年化收益率；
-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0、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

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行为发生。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发生：

- (1) 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 (2) 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 (3) 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谋取利益；
- (4)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 (5)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 (1) 越权或违规经营；
- (2) 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 (3) 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 (4) 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 (5) 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 (6) 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 (7) 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 (8) 违反证券交易场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 (9) 贬损同行，以抬高自己；
- (10) 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 (11) 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 (12) 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3)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4、基金经理承诺

(1)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 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及其代理人、受雇人或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3) 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 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 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 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必须覆盖公司各个部门和各级岗位，并渗透到各项业务过程，涵盖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经营环节；

(2) 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 独立性原则。公司在精简的基础上设立能够充分满足经营运作需要的机构、部门和岗位，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能上保持相对独立。内部控制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部门；

(4) 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权责分明、相互制衡，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

(5) 防火墙原则。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基金投资研究、决策、执行、清算、评估等部门和岗位，应当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以达到风险防范的目的；

(6) 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2、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

(1) 控制环境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全面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风险控制和财务监控，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并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董事会下设薪酬、考核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对董事、总经理、督察长、财务总监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保其具有中国证监会所要求的任职资格，制定董事、监事、总经理、督察长、财务总监、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基金经理的薪酬/报酬计划或方案。

公司管理层在总经理领导下，认真执行董事会确定的内部控制战略，为了有效贯彻公司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方针及发展战略，设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就基金投资和风险控制等发表专业意见及建议。

公司设立督察长，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合法合规性、有效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查，发现重大风险事件时向公司董事长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2）风险评估

公司风险控制人员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范围包括所有能对经营目标产生负面影响的内部和外部因素，评估这些因素对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产生影响的程度及可能性，并将评估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及高层管理人员。

（3）控制活动

控制活动包括自我控制、职责分离、监察稽核、实物控制、业绩评价、严格授权、资产分离、危机处理等政策、程序或措施。

自我控制以各岗位的目标责任制为基础，是内部控制的第一道防线。在公司内部建立科学、严格的岗位分离制度，在相关部门和相关岗位之间建立重要业务处理凭据传递和信息沟通制度，后续部门及岗位对前一部部门及岗位负有监督责任，使相互监督制衡的机制成为内部控制的第二道防线。充分发挥督察长和法律监察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机构、各项业务全面监察稽核作用，建立内部控制的第三道防线。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形成了自上而下的信息传播渠道和自下而上的信息呈报渠道。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

渠道，保证了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并及时送达适当的人员进行处理。

（5）内部监控

内部监控由公司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和法律监察部等部门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开展。本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法律监察部，其中监察稽核人员履行内部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地执行。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基金管理人确知建立、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本公司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3）本公司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江苏银行”）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 26 号

办公地址：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成立时间：2007 年 1 月 22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3.9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4】619 号

联系人：赵越

电话：025 - 58588112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江苏银行托管业务条线现有员工 47 名，来自于基金、券商、托管行等不同的行业，具有会计、金融、法律、IT 等不同的专业知识背景，团队成员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水平、良好的服务意识、科学严谨的态度；部门管理层有 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2014 年，江苏银行先后获得基金托管业务资格及保险资金托管业务资格。江苏银行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以及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目前江苏银行的托管业务产品线已涵盖公募基金、信托计划、基金专户、基金子公司专项资管计划、券商资管计划、产业基金、私募投资基金等。江苏银行将在现有的基础上开拓创新继续完善各类托管产品线。江苏银行同时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提供现金管理、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

（四）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 （1）确保有关法律法规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 （2）确保我行有关托管的各项管理制度和业务操作规程在托管业务中得到全面严格的贯彻执行；
- （3）确保资产安全，保证托管业务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由江苏银行内审部和资产托管部内设的监察稽核人员构成。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 （1）全面性原则。“实行全员、全程风险控制方法”，内部控制必须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岗位，不能留有任何死角。
- （2）预防性原则。必须树立“预防为主”的管理理念，以业务岗位为主体，从风险发生的源头加强内部控制，防患于未然，尽量避免业务操作

中各种问题的产生。

（3）及时性原则。各团队要及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发现问题，要及时处理，堵塞漏洞。

（4）独立性原则。托管业务内部控制机构必须独立于托管业务执行机构，业务操作人员和检查人员必须分开，以保证内控机构的工作不受干扰。

（五）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投资监督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

1、直销机构：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7 层

法定代表人：贾波

电话：（021）38601777

传真：（021）50103016

联系人：汪莹白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2、代销机构

A 类基金份额：

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安岩岩

电话：（0431）85096517

传真：（0431）85096795

客服电话：4006000686，（0431）85096733

公司网址：www.nesc.cn

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华融大厦 A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联系人：李慧灵

电话：（010）58315221

传真：（010）58568062

客服电话：400-898-9999

公司网址：www.hrsec.com.cn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深圳市福田区

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庞晓云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深圳）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4)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金达勇

电话：（0755）83025723

传真：（0755）83025991

客服电话：400-888-8818

公司网址：www.hx168.com.cn

5)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电话：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jijin.com

6)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昭琛

联系人： 付文红

电话：010-60616511

传真：8610-62676582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公司网址：www.xincai.com

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 26 号

办公地址：中国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联系人：张洪玮

电话：025-58587036

传真：025-58588720

客服电话：95319

公司网址：www.jsbchina.cn

8) 华泰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61 号丽丰大厦 20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61 号丽丰大厦 20 层

法定代表人（代为履职）：徐炜中

联系人：黄韵钰/刘昆/张帆

电话：0755-23887950/0755-23887975/0755-82776680

传真：0755-82777490

客服电话：400-628-0888

公司网址：www.htfc.com

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法定代表人：冯鹤年

联系人：李微

电话：010-85127570

传真：010-85127641

客服电话：4006198888

公司网址：www.msza.com

10)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苗明

电话：021-20691923

传真：021-2069-1861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11)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陆敏

电话：021-20211847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1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二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10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朱钰

电话：021-54509988-1071

传真：021-6438379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13) 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jjmmw.com; www.zlfund.cn

14)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1 号邮电新闻大厦 2 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马林

电话：010-59601366-7024

传真：010-62020355

客服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址：www.myfp.com

15)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刘晓倩

电话：0571—88911818—8653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16)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刘洋

电话：010-85650628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licaikexun.com

17)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3201 内 3201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 A 座 9 层 04-08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侯芳芳

电话：400-059-8888

公司网址：www.wy-fund.com

18)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SOHO 现代城 C 座 1809

法定代表人：沈伟桦

联系人：刘梦轩

电话：(010)-52858244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客服电话：400-6099-200

1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杨懿

联系人：文雯

电话：（010）58325395

公司网址：<http://8.jrj.com.cn/>

客服电话：400-166-1188

20)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联系人：李婷婷

电话：010-66154828-8038

传真：010-63583991

公司网址：www.5irich.com

客服电话：400-6262-818

21)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336 号 1807-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张磊

联系人：李振兴

电话：021-33323999-8442

传真：021-33323830

公司网址：<https://tty.chinapnr.com>

客服电话：400-820-2819

22)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 幢 12 层(陆家嘴软件园 10 号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徐鹏

公司网址：<http://m.lead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921-7755

23)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盛海娟

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公司网址：www.qianjing.com

客服电话：400-893-6885

24)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李皓

电话：010-67000988-6003

公司网址：www.zcvc.com.cn

客服电话：400-001-8811

25)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08号B座12F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李娟

电话：021-35882830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1-5399

26)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程晨

公司网址：www.lufunds.com

客服电话：4008219031

27)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03

法定代表人：董浩

联系人：陈铭洲

公司网址：www.jimufund.com

客服电话：400-068-1176

28)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珠海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李孟军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29)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一号楼 B 区 4 楼
A506 室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 1 号南京中心 66 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何庭宇

联系电话：021-22267987

公司网址：www.dtfunds.com

客服电话：400-928-2266

30)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公司网址：www.66zichan.com

客服电话：4000-466-788

31) 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楼 701 内 09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19 号楼 701 内 09 室

法定代表人：李悦章

联系人：曹庆展

联系电话：010-65983311

公司网址：www.igesafe.com

客服电话：010-82350618

32)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七道 12 号惠恒集团二期 418 室

法定代表人：齐小贺

联系人：马力佳

联系电话：0755-83999907-815

公司网址：www.jinqianwo.cn

客服电话：0755-83999907

33)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17 号 16 楼 B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17 号 6 楼

法定代表人：刘惠

联系人：毛林

联系电话：021-80133597

公司网址：www.fundhaiyin.com

客服电话：400-808-1016

34) 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36层36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京广中心)1号楼36层3603室

法定代表人：程刚

联系人：张旭

公司网址：www.dianyingfund.com

客服电话：400-100-3391

35)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5号602-115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凯石大厦4F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葛佳蕊

公司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客服电话：4000-178-000

36) 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是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六层6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浦项中心B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齐剑辉

联系人：王永霞

公司网址：www.niuniufund.com

客服电话：400-623-6060

37) 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6号东方科技大厦1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科兴科学园B3单元7楼

法定代表人：赖任军

联系人：张烨

公司网址：www.jfzinv.com

客服电话：4009500888

38) 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联系人：戴珉微

联系电话：021-33768132-801

公司网址：www.zzwealth.cn

客服电话：400-6767-5263

39)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锦昌大厦）1 幢 10 楼 1001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3 号金诚大厦 3F

法定代表人：徐黎云

联系人：孙成岩

联系电话：0571-88337717

公司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客服电话：400-068-0058

40)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孟汉霄

联系电话：010-59336498

公司网址：www.jnlc.com

客服电话：4008-909-998

41)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陈超

联系人：赵德赛

公司网址: <http://fund.jd.com>

客服电话: 95518

42) 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 27 号 13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锦康路 308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 戴新装

联系人: 方圆

联系电话: 021-20530184

公司网址: www.zhengtongfunds.com

客服电话: 400-820-1515

43)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二层

202-124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B 座 19 层

法定代表人: 丁东华

联系人: 许艳

公司网址: www.gomefund.com

客服电话: 400-111-0889

45)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法定代表人: 郭林

联系人: 李颖

联系电话: 021-38784818-8508

公司网址: www.shhxzq.com

客服电话: 400-820-5999

46) 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上丰路 977 号 1 幢 B 座 812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 690 号 4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廖冰

联系人：裘爱萍

联系电话：021-80234888-6693

公司网址：www.998fund.com

客服电话：400-998-7172

B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目前销售渠道为本公司的直销柜台，适用于首次申购500万元及以上的投资者。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17层

法定代表人：齐亮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上海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17层

电话：（021）38601777

传真：（021）50103016

联系人：赵景云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 A座31层

负责人：王玲

联系电话：021-24126000

传真：021-24126150

经办律师：靳庆军、黄晓黎

联系人：黄晓黎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傅琛慧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四、 基金的名称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力争保持基金资产安全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健投资收益。

七、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主动的投资管理策略对短期货币市场工具进行投资，在投资中将充分利用现代金融工程理论以及数量分析方法来提高投资决策的及时性与合理性，在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1、利率预期策略：本基金将首先采用利率预期策略（Interest-Rate Expectation Strategy），通过利率分析系统，综合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趋势、财政及货币政策导向、短期资金的供求状况等因素从而对货币

市场利率走势进行预测。根据对未来利率走势的科学预测最终形成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若预测未来利率将上升，则降低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反之，则增加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本基金的平均剩余期限将控制在 120 天之内。

2、估值中枢策略：运用不同品种的收益率曲线预测模型，对货币市场工具进行合理估值，确定价格中枢的变动趋势。综合考虑基金资产组合的流动性、收益率、风险等因素以及债券的估值原则，合理选择不同市场中有投资价值的券种，并根据投资环境的变化作相应调整。

3、类属配置策略：在保持组合资产相对稳定的条件下，本基金在实际操作中主要依据各类短期金融工具细分市场的规模、流动性和当时的利率环境，决定不同类属的配置比例；再通过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和收益性利差，确定不同期限类别品种的具体资产配置比例。

4、流动性管理策略：本基金将在动态测算基金投资者净赎回资金需求、季节性资金流动等因素的前提下，对基金资产进行合理配置，通过实时追踪基金资产的现金库存、资产变现能力等因素，合理配置和动态调整组合现金流，在保持基金财产高流动性的前提下，确保基金的稳定收益，结合持续性投资的方法，将各类属资产的到期日进行均衡等量配置，以确保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

5、跨市场套利策略：短期资金市场由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构成，由于其中的投资群体、交易方式等市场要素不同，使得两个市场的资金面、短期利率期限结构、流动性都存在着一定的差别。本基金将在充分论证套利机会可行性的基础上，寻找合理的介入时机，进行跨市场套利操作。

6、跨品种套利策略：由于投资群体存在一定的差异性，对期限相近的交易品种同样可能因为存在流动性、税收等市场因素的影响出现内在价值明显偏离的情况。本基金将在保证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进行跨品种套利操作，以增加超额收益。

7、正回购放大操作策略：当预期市场利率下跌或者利率走势平稳时，通过将剩余期限相对较长的短债券进行正回购质押，融资后再购买短期债券。在融资成本低于短期债券收益率时，该投资策略的运用可实现正收

益。

九、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当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基金管理人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在合理的市场化利率基金推出的情况下，可根据投资目标、投资方向和投资策略，确定变更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介上公告，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较高流动性、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十一、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投资组合报告截止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固定收益投资	115,235,871.61	6.62
---	--------	----------------	------

其中：债券	115,235,871.61	6.62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2,803,769.21	
---	----------	----------------	--

24.85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80,105,366.34	67.77
---	--------------	------------------	-------

4	其他资产	13,170,783.84	0.76
---	------	---------------	------

5	合计	1,741,315,791.00	100.00
---	----	------------------	--------

2、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2.3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情况。

3、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2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9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注：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超过 120 天。

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71.8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22.1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3 60 天(含)-90 天 1.7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4 90 天(含)-120 天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3.5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合计 99.27 --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2 央行票据 --
3 金融债券 33,005,646.68 1.9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3,005,646.68 1.90
4 企业债券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6 中期票据 --
7 同业存单 82,230,224.93 4.72
8 其他 --
9 合计 115,235,871.61 6.62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5、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 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111681661	16	天津农村商业银行 CD057	300,000	29,972,413.08	1.72
2	111615257	16	民生 CD257	200,000	19,570,567.80	1.12
3	070214	07	国开 14	130,000	12,998,307.37	0.75
4	111696950	16	成都农商银行 CD020	130,000	12,705,623.29	0.73
5	100201	10	国开 01	100,000	10,007,721.56	0.57
6	160204	16	国开 04	100,000	9,999,617.75	0.57
7	111681367	16	九江银行 CD102	100,000	9,994,736.64	0.57
8	111608332	16	中信 CD332	100,000	9,986,884.12	0.57

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00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1027%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269%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

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计价采用摊余成本法，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每日计提收益。

本基金通过每日计算基金收益并分配的方式，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保持在人民币 1.00 元。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 397 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

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情况。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2,674,087.84

4 应收申购款 10,496,696.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3,170,783.84

十二、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基金的业绩报告截止日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基金净值表现

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 A 级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

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73% 0.0010% 0.0894% 0.0000% 0.5879% 0.0010%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 B 级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
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312% 0.0022% 0.0894% 0.0000% 0.2418% 0.0022%

注：本基金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新增 B 类份额，上述 A 类指标计算日期
为 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B 类指标计算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新增 B 类份额，上述 A 类指标计算日期
为 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 B 类指标计算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十三、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3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划扣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7%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07\%\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

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划扣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3. 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两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相同，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费用自动划扣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者摊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重要提示”部分，增加了基金合同生效时间等相关信息。
- 2、“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本基金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作了更新。
- 3、“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基金托管人提供的更新内容作了相应的更新。
- 4、“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代销机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 5、“六、基金的募集”部分，增加了募集结果的相关内容。
- 6、“九、基金的投资”部分，对基金投资组合报告作了更新。
- 7、“十、基金的业绩”部分，对基金投资业绩作了更新。
- 8、“二、释义”、“六、基金的募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十二、基金资产估值”、“十三、基金的收益与分配”、“十四、基金的费用与税收”、“十六、基金的信息披露”、“十九、基金合同内容摘要”、“二十、托管协议内容摘要”等部分，对增加B类份额作了更新。
- 9、“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根据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次更新内容截止日的历次信息披露作了更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四日